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39 渠務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2) 污水處理服務

管制人員： 渠務署署長

局長： 環境局局長

問題： 就淨化海港計劃工程事宜，請告知：

- (a) 預計淨化海港計劃第 2A 期的完工日期；
- (b) 在第 2A 期工程完成後，維多利亞港的水質是否符合作康樂用途的標準；
- (c) 政府會否著手準備開始第 2B 期工程的施工程序？若會，詳情為何？若否，原因為何？

提問人： 李柱銘議員

答覆： (a) 我們計劃在 2014 年完成淨化海港計劃第 2 期甲。

- (b) 淨化海港計劃第 2 期甲工程完成後，維多利亞港的水質將可改善至適合作康樂用途。
- (c) 政府決心推行淨化海港計劃第 2 期乙，利用生物處理方法處理污水，以維持淨化海港計劃第 2 期甲所帶來的效益。當局要視乎所需進行更改法定土地用途規劃工作的完成(預計為 2010 年)，以及將於 2010-11 年度就人口增長、污水流量遞增和海港水質趨勢所進行的檢討，才可確定推行第 2 期乙工程的時間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劉家強

職銜：

渠務署署長

日期：

28.3.2008